

关于申报 2022 年度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学技术奖的通知

学会各位理事、所属分支机构、会员单位及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科技部关于进一步鼓励和规范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的指导意见》（国科发奖〔2017〕196 号）精神、《山东省深化科技奖励制度改革方案》（鲁科字〔2018〕124 号）、《关于进一步鼓励和规范山东省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的指导意见》（鲁科字〔2018〕129 号）和《山东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制实施办法》的要求，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设立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学技术奖，2019 年 7 月成为山东省科技厅首批备案的社会科技奖励，主要奖励在老年医学领域科学技术研究、成果转化、技术推广应用等工作中取得优秀科技成果的集体和个人，每两年评审奖励一次。现开展 2022 年度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置

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学技术奖分为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最高奖 3 类奖项。前两类奖项分别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三个奖励等级，科学技术最高奖只设一个奖励等级。奖励数量根据每年申报情况确定，原则上设奖项目不超过 100 项。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组织对申报项目进行专家评审，优秀获奖项目符合中国老年医学学会评奖要求的，可优先经学会提名中国老年医学学会科学技术奖评选。

二、奖励范围

老年医学及相关学科的科研成果，包括：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重大技术发明与创新；重大技术开发项目及成果推广应用和产业化；重大中医中药临床及研发创新；医养结合及照护人才培养创新；重要技术标准研究与制定；重要发展战略及政策研究，优秀科技专著和科普著作；做出突出贡献的老年医学专家学者。

三、申报资格

2020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通过科技成果鉴定或验收，或有两位我学会常务理事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以上高级职称专家（第三方）的评价意见，并符合《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要求的项目。

四、申报途径

1. 省（厅）直单位、部队系统、中央驻鲁单位及高等学校、三甲医院、市级老年医学学会等可审核汇总本单位项目直接向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审办公室

(以下简称学会奖评办)报送;

2. 我会会员单位的申报项目由会员单位科教处(科)审核汇总报送学会奖评办;
3. 我会个人会员可以根据专业相近原则向各分支机构进行项目申报,由各分支机构汇总报送奖评办;暂无相近专业委员会的申报项目可直接向奖评办报送材料。

五、申报时间

申报项目请于2022年6月10日前报送至学会奖评办,逾期不予受理。奖评办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查;不合格者限期改正;未通过形式审查者,视为放弃申报。

六、补充说明

1. 本次评奖不限定申报总数,项目完成人(前五位)至少有一名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会员。
2. 同一成果的技术内容只能选报本次评奖一种奖项。
3. 不接受已获得国家级、省部级、厅局级以及省同级学会奖励的项目。
4. 不接受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申报。
5. 本次评奖不收取申报费、评审费。

本通知及相关资料可在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官网(<http://www.sdsasg.com>)、微信公众号(sdslnyxh)查询并下载。

七、联系方式

地址:济南市市中区小纬二路71号一楼

联系电话:18560019750

联系人:李茹

E-mail: sdsasg@163.com

官网: <http://www.sdsasg.com>

微信公众号: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sdslnyxh)

